轉知有關桃園市青年事務局辦理「桃園市第二屆桃青傑出志工獎」徵選計畫一案，請參缺C

學務處

發表人:

張貼在 : 2017/7/6 14:41:11

一、依據本府青年事務局106年7月3日桃青公字第1060004163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表彰本市青年從事志願服務之美德，並鼓勵更多青年加入志工行列，爰原訂活動期程修正，收件日期延長至8月18日(星期五)，另為配合前揭日期調整，初審延至8月下旬辦理，複審與決審則分別改至9月上旬、下旬為之，頒獎儀式仍維持於12月上旬舉辦。

三、檢送修正後「桃園市第二屆桃青傑出志工獎」徵選計畫及報名資料可至本局終身學習科網站/檔案下載區http://163.30.76.50/web_05.php下載。

四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連繫本府青年事務局-連琨棋先生，電話:03-4225205分機6004。